

合肥高新区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风险评估 检查及食药安全宣传培训第 1 包补充协议

甲方(采购人):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乙方(成交供应商): 安徽中青检验认证服务有限公司

鉴于:

1. 甲乙双方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签订了《合肥高新区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风险评估检查及食药安全宣传培训第 1 包合同》(原合同编号: 2023AGGFN00022-1), 约定乙方为甲方提供 风险评估检查 等相关服务。

2. 因 服务企业数量及服务内容增加, 原合同预算无法满足项目实施需求, 需追加项目资金。

3.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, 双方协商一致, 签订本补充协议。

第一条 追加预算内容

1. 追加项目金额: 人民币(大写) 柒仟柒佰玖拾元整 (¥ 7790 元)。

2. 追加项目资金用途: 明确用于 新增高校食堂风险评估 11 家。

3. 追加依据:

原合同条款变更说明: 原合同“一、服务内容”条款增加“新增高校食堂风险评估 11 家”内容。



1. 甲方逾期付款：按每日 1% 支付滞纳金；
2. 乙方未按约定履行：扣除追加预算的 1% 作为违约金，并限期整改；
3. 因政策调整导致合同终止：双方协商解决，已发生费用据实结算。

第七条 争议解决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/人民法院诉讼。

第八条 其他条款

1. 本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冲突条款以本合同为准；
2. 本合同为补充合同，一式伍份，甲方叁份、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效力，本合同自甲、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：

日期：2025.4.11

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：

日期：2025.4.11

